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建議更換核數師；及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 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頁至第6頁。

關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請參閱本通函第I-1頁至第I-2頁。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為出席會議並在會上投票。受委代表無需為股東。倘股東委任多名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等代表將僅可於投票中行使彼等的表決權。倘閣下擬親身或委託代表出席會議，閣下須按隨附的回條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條，並於2019年6月25日下午4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公室(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倘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請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或最遲於其任何續會指定時間前24小時或最遲於進行投票表決的指定時間前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公室(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9年5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I-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的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157)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7月16日下午2時正在中國上海市閔行區蓮花南路2700弄50號3號樓(C棟)會議中心3樓舉行的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116)及以港元交易
「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9年5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數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華人民共和國」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執行董事：

邢加興先生(主席)

于強先生

胡利杰女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

漕溪路270號

1幢3樓3300室

非執行董事：

陸衛明先生

羅斌先生

毛嘉農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陽光中心4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杰平博士

張澤平先生

陳永源先生

敬啟者：

建議更換核數師；及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 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的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

I. 建議更換核數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天」)為本公司聘任為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審核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由於董事會認為，核數師輪換將有助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強化對其專業費用的內部控制，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由普華永道中天更換為安永華

董事會函件

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建議更換核數師」)，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一間獲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批准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向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審核服務的會計師事務所，將為唯一一名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核數師，並遵照上市規則承擔國際及國內核數師的角色。

普華永道中天已確認，概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及公司債權人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確認，並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II.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19年7月16日下午二時於假座中國上海市閔行區蓮花南路2700弄50號3號樓(C棟)會議中心3樓舉行，由股東審議並通過(如贊成)臨時股東大會中所載的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I-1至第I-2頁。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按回條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條，並於2019年6月25日下午4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公室(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倘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請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或最遲於其任何續會指定時間前24小時或最遲於進行投票表決的指定時間前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III. 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本公司將自 2019 年 6 月 16 日至 2019 年 7 月 16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 H 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 2019 年 6 月 14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 H 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以作登記。

於 2019 年 6 月 14 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 H 股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有關 A 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 A 股公告。

I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39(4) 條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根據公司章程第 87 條，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以投票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進行表決。

於會上進行投票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票數的股東（包括代表）無需全部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以任何其票數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就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將予表決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lachapelle.cn)、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 (www.sse.com.cn)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頁 (www.hkexnews.hk)。

V.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VI. 推薦建議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予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VII. 附加資料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邢加興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9年7月16日下午二時在中國上海市閔行區蓮花南路2700弄50號3號樓（C棟）會議中心3樓舉行召開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更換核數師的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邢加興先生

中國，上海，2019年5月30日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自2019年6月16日至2019年7月16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6月14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

於2019年6月14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前不少於24小時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或者在指定表決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以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人士簽署，則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如代表委任表格所述同時遞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填妥回條，並於2019年6月25日下午4時30分前專人送遞或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投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因此，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規定，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投票表決，從而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毋須全部投票贊成或反對或棄權決議案或以任何其票數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7.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將持續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彼等的受委代表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8. 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漕溪路270號
1幢3樓3300室

聯繫人：董事會辦公室丁莉莉女士
電話：86-21-54607198
傳真：86-21-54607197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邢加興先生、于強先生及胡利杰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陸衛明先生、羅斌先生及毛嘉農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杰平博士、張澤平先生及陳永源先生。